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卫生健康局文件

佛卫〔2023〕10号

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延长《佛山市卫生局 佛山市财政局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转发广东省卫生厅 财政厅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农村已离岗接生员 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 的通知》有效期的通告

依据《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，现将《佛山市卫生局 佛山市财政局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广东省卫生厅 财政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农村已离

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》（佛卫〔2013〕130号）有效期延长至2028年6月5日。

佛山市卫生健康局

2023年6月5日

抄送：市司法局。

佛山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3年6月5日印发
